



商洛市中医医院医用耗材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商洛市中医医院医用试剂耗材采购项目

(2 包段二次)

项目编号： GZJY-SL-202502-02

甲方：商洛市中医医院

乙方：陕西华佑康商贸有限公司

医用耗材采购合同

甲方：商洛市中医医院

乙方：陕西华佑康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书存

法定代表人：方治河

地址：商洛市商州区北新街 148 号 地址：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首创国际城第 64 幢 4 层 10403 室

为了进一步加强医用耗材的购销管理，严格执行采购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供货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采购内容

1. 乙方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品种供货，供货品种详见合同附件《商洛市中医医院医用耗材采购合同附件清单》；
2. 合同单价包括：产品、包装、运输、装卸、税金等所有费用；
3. 若本合同耗材为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系统产品，按本合同价格与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系统动态调整价格孰低原则执行。

二、合同期限：自 2025 年 3 月 14 日至 2026 年 3 月 13 日。

三、质量保证

1. 乙方供应的医用耗材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医疗器械相关标准及行业标准；
2. 乙方供应的医用耗材名称、规格型号、包装、质量标准须与所供医用耗材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内容一致，不得更改；
3. 乙方供应的医用耗材的有效期要求如下：

有效期为 36 个月以上的耗材，出厂日期不超过 12 个月。

有效期为 36 个月的耗材，出厂日期不超过 9 个月。

有效期为 24 个月的耗材，出厂日期不超过 6 个月。

有效期为 12 个月的耗材，出厂日期不超过 3 个月

四、包装及运输

1. 包装：乙方配送耗材的包装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运输：运输由乙方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采购价内，包括耗材运输所含的仓储费、运输费、装卸费、搬运费、保险费等；

3. 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但必须符合耗材运输规范并保证按期交货。

五、交货

1. 乙方严格按甲方的采购计划供货，并须执行网采。

2. 乙方初次供货时必须提供公司经营资质、所供每种耗材的资质及产品完整的授权链。

3. 乙方对所供医用耗材应适当备货，确保甲方需要。甲方下达的月采购计划应在一周内供货到位，临时采购计划应在约定的时间内供货。超过供货时间，甲方有权另行采购。

4. 供货必须附随货同行清单、质检报告或报关单等，开具发票的必须附发票清单，均要盖乙方单位财务公章，并详细注明耗材名称、型号、规格、单位、数量、单价等。

六、验收

到货后甲方或双方必须按合同及订单对耗材进行验收，属冷链运输的交货验收时需留存运输途中的温度记录单，若发现乙方所供耗材

品牌、质量、规格、数量、效期、温度等不符合要求即视为不合格，乙方负责及时更换或退货。

七、款项结算

1. 付款方式：乙方按正常途径供货并开具“两票制”或生产厂家直供“一票制”发票办理入库手续后，按甲方财务规定的程序办理签票及付款。

2.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3.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陕西华佑康商贸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大庆路西口支行

账号：3700022409200083550

八、责任约定

1. 甲方因使用、保管不当等自身原因造成耗材失效或质量下降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2. 乙方保证所供医用耗材相关资质证照齐备、有效并符合《国家医疗器械管理条例》要求，相关资质证照到期前必须及时向甲方办理更新备案。

3. 乙方保证所供医用耗材符合国家医用耗材质量标准，确保临床医疗安全，因产品质量而引起的一切不良后果及责任由乙方承担，产品出现非人为损坏，乙方负责免费更换。

4. 乙方所提供的耗材因包装、特许授权等引起的侵权行为或造成医疗纠纷的由乙方负全部法律责任和赔偿相关的经济损失。

5. 甲方发出订单后乙方拒绝供货或延误供货而造成后果的，乙方

应承担医院和病人的一切经济损失，并承担法律责任。

6. 乙方负责免费更换所供剩余有效期低于6个月的耗材（含甲方未使用完的耗材）。

7. 乙方不得在甲方搞临床促销等违规活动；一经发现，甲方将扣押乙方所有货款，立即停止与乙方的业务来往并向业务主管部门报告。

8. 若遇政府集中采购，按政府相关规定执行。

9. 乙方必须自觉遵守国家标准、税务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若乙方违反相关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乙方若违反约定，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11. 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不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九、争议的解决：因本合同产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的，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1. 合同组成：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会议记录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 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附件：商洛市中医医院医用耗材采购合同附件清单

甲方（盖章）：商洛市中医医院



乙方（盖章）：陕西华佑康商贸

有限公司



法人（签字）：

陈良友

法人（签字）：



招标办主管院长（签字）：何方治

设备科主管院长（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魏丹丹

使用科室：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西安大庆路西口支行

设备科：

辛博

账号：3700022409200083550

招标办：

张霞

联系电话：15332375996

相关职能科室：

任清

时间：2025年3月14日

时间：2025年3月14日

附件

商洛市中医医院医用耗材采购合同附件清单

序号	组件编号	大类名称	组件名称	规格	型号	产地	单位	生产企业名称	注册证号	注册证有效期	阳光平台挂网价	使用数量/年	单价(元)	总价	医保 27 位编码
1	S1000 0311	血液净化材料	一次性使用血液灌流器	OC-160(A)	OC-160(A)	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支	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国械注准 20193100567	2029-7-29	560	240	410	98400	C10070116902000 0802900000004
2	S1000 0308	血液净化材料	一次性使用血液灌流器	OC-230(A)	OC-230(A)	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支	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国械注准 20193100567	2029-7-29	1030	80	709.25	56740	C10070116902000 0802900000001
3	/	/	软水盐	10KG	10KG	湖北祥旭盐化有限公司	袋	湖北祥旭盐化有限公司	/	/	/	600	33	19800	/
4	S1006 5072	基础卫生材料	一次性使用无菌透析护理包	D型	D型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套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赣械注准 20172140102	2027-5-16	7	8400	5.4	45360	C14020200000000 0165700000006
5	/	/	一次性使用无菌透析护理包	定制款	定制款	富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套	富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豫协助准 20242140685	2029-8-26	/	3000	5.54	16620	/

6	00053 548	血管介入治疗 类材料	一次性使 用中心静 脉导管包	MMCVC B2-11 5-13/ MMCVC B2-11 5-16/ MMCVC B2-11 5-20	MMCVC B2-11 5-13/ MMCVC B2-11 5-16/ MMCVC B2-11 5-20	北京天地和 协科技有限 公司	套	北京天地 和协科技 有限公司	国械注准 201530304 77	2029-10-3 1	173.9	20	173	3460	C02070300401003 0843800000703
7	/	/	柠檬酸消 毒液	5L	5L	四川肾友达 科技有限公 司	桶	四川肾友 达科技有 限公司	/	/	/	480	122.5	58800	/
合计金额:														¥: 299180.00	

甲方（盖章）： 商洛市中医医院
乙方（盖章）： 陕西华佑康商贸有限公司
法人（签字）： 河方印治
授权代表（签字）： 魏明村

主管院长（签字）： 辛博
使用科室： 设备科
招标办： 张博友 相关职能科室： 任海
时间：2025年3月14日

时间：2025年3月14日

公 平 公 正 诚 实 信 用

中 标 通 知 书

陕西华佑康商贸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5年3月3日所递交的商洛市中医院医用试剂耗材采购项目(2包段二次)磋商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并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大写：贰拾玖万玖仟壹佰捌拾元零角零分¥：299180.00 元

合同履行期：1年/合同数量供货完成为止

质保期：提供的产品有效期依据产品实际有效期为准，且供货是所供货物有效期满足采购合同要求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日内到商洛市中医院与我方签订项目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商洛市中医院（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陈书有

采购代理机构：国正聚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3月4日